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4 名，实际出席监事 4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王利强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提名王利强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王利强，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会计师。2013年起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财务部副主任，兼任成都天奥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王利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王利强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任财务部副主任，在成都天奥测控技术有限公司任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